

香港生命教育的分享：人道教室的實踐經驗

Sharing in Hong Kong's life education: Practical experience in humanity classroom

杜家慶

佛教榮茵學校

胡少偉

香港教育學院

摘要

生命教育與中國哲學和傳統文化息息相關，兩岸近年同時重視在學校推行生命教育，香港也有不少學校推行生命教育，以促進學生德育的成長。這篇文章在華人重視生命教育的環境中，分享一所香港佛教小學推行生命教育的實踐經驗。這所小學利用香港紅十字會引入的國際人道法教材，結合家長義工的參與，以活動小組形式讓小六學生學習人道精神；剖析這個生命教育案例的成功經歷，相信可供推動生命教育學校同工作參考。

關鍵詞

生命教育，香港小學德育，人道教室

Abstract

Life education is closely related to Chinese philosophy and traditional culture. In the recent years, Hong Kong, Mainland China and Taiwan both pay more attention to implement life education in schools in order to promote moral development of students. This article would analyze a practical experience of a Buddhist primary school in implementing life education in Hong Kong. The school used the international humanity teaching materials introduced by the Hong Kong Red Cross combining with the participation of parent volunteer to nurture students to learn humanity with activities in groups. The anatomy of this case study of successful experience could work as a reference for colleagues who wish to promote life education in schools.

Keywords

life education, moral education in Hong Kong primary schools, humanity classroom

華人社會的生命教育

「中國哲學不止於對宇宙人生的思辨，而是與人生方向、敦品礪行等相關，講求生命與知識相貫通，是一門生命的學問」（鄧立光，2008，頁15）。在《學問的生命與生命的學問》一書，傅偉勳（1994）指出「中國文化的核心是生命的學問；由真實生命之覺醒，向外開出建立事業與追求知識之理想，向內滲透此等理想之真實本源，使理想真成」（頁50）。內地儒學大師郭齊勇（2008）亦指出「生即創造、創新，這是中國哲學的主題；中國文化是尊生、重生、創造日新的文化」（頁9）。從這幾位華人學者的分析，生命教育與中國傳統哲學文化息息相關；與此同時，兩岸三地社會近年亦重視在學校推行生命教育。

在台灣，張淑美（2006）指出「生命教育大約是1998年間由省府教育廳陳英豪廳長提出；其後，教育部曾志朗部長於1999年宣佈為生命教育年，大力推動生命教育，規劃實施從國小到大學十六年一貫的生命教育」。在台灣教育部於2009年公佈的生命教育課程課綱中，勾劃了生命教育內容有七大主題：哲學與人生、道德思考與抉擇、生命與科技倫理、性愛與婚姻倫理、生死關懷、宗教與人生、人格統整與靈性發展。而據台灣教育部生命教育資訊網，生命教育涵蓋的內容既深且廣，「從人出生來到這世上，到最後走完生命歷程、面對死亡議題；只要在生與死這兩點間，如何找到自己的價值定位、如何與他人

相處、如何尊重關懷有情萬物、如何安身立命並找到方法，都屬於生命教育的範疇」（教育部，2009）。可見台灣生命教育的內涵十分豐富。

上海是一個近年積極推行生命教育的大城市，上海市於2009年3月正式頒發了《上海市中小學生生命教育指導綱要（徵求意見稿）》，明確提出推行生命教育是上海市中小學教師的職責；正如馮建軍等（2007）指出：「傳授知識是教師工作的重要環節，但傳授知識本身不是目的，知識只具有工具價值，它只是生命發展的工具，教育的目的是促進生命的發展」（頁232）。有關生命教育的重要性，李忠紅（2008）認為「人之為人，人之高於動物的地方就在於人不僅追求活著，而且還追求有意義的活著，正是意義決定了人的存在、生活、發展方向，體現了生命的價值和人的尊嚴」（頁24）。因此「中小學非常有必要開設並有效實施生命教育課程，讓教育回歸其本真——遵循生命發展的原則，依據生命發展的動力，促成中小學生的生命與生命的交流」（謝藝泉，2009）。

生命教育在香港的發展

在香港，生命教育的起點始於上個世紀，據張素玲和巴兆成（2007）認為「天水圍十八鄉鄉事委員會公益中學於1996年便在校內推行生命教育課程的探索；其後，香港天主教教育委員會、香港浸會大學、香港教育學院等教育機構開發出了一些與生命教育有關的教材」。文林出版在這

個世紀亦曾出版了初中生命教育課程《生命是一棵雜果樹》和小學生命成長課程《成長列車》；一位有參與小學課程的教師分享認為「在這條漫長路上有許多的體會，觀察到若要幫助學生在生命教育上有進深的學習，最重要就是幫助小朋友明白自我解決問題之道及培養他們尊重別人的品格」（廖睿詩，2007，頁28）。另一方面，有一批教育界人士於2007年籌組了「香港生命教育基金會」，以推廣及促使公眾特別是青少年珍惜自己、尊重他人和周遭萬物的生命。

課程發展處德育和公民教育組提出以認識生命、愛惜生命、尊重生命和探索生命四個學習層次去培育學生的德育和公民教育；2010年，課程發展議會（2010）更編制了一個「初中科生活與社會」課程，促進香港初中學生生命教育的培育。有本土學者則以說故事形式去分享三所港深小學推行生命教育的實踐經驗，發現「香港教會小學在校本課程內強調生命教育的宗教元素，深圳小學透過語文課讓學生深入理解生與死，大埔那間小學則以全方位學習去讓學生的生命活得出色」（胡少偉，2010）。正如在該所大埔小學任教教師葉億兆、楊可琪（2008）的分享：「學校推行生命教育的其中一個目的，是希望透過課堂內外的課程及活動，幫助學生從小建立正確的人生觀，愛人愛己，尊重他人，讓愛與關懷成為校內各人溝通的潤滑劑」。而今年獲取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的馬鞍山循道衛理小學，則以「六年一貫」原則設計校本生命教育課程（曾愛芳，2011.7.8）。可見不少小學推行生命教育以促進學生的成長；而以個案形式分享學校生命教育的推行，則有助促進學校推行生命教育的交流和累積有效經驗。這篇文章的重心是在華人社會重視生命教育的大環境中，分享一所香港佛教小學推行生命教育的實踐經驗。這所小學利用香港紅十

字會引入的國際人道法教材，結合家長義工的參與，以活動小組形式讓一群小六學生學習人道精神；期望透過剖析這個生命教育案例的成功經歷，可供本土有志推動生命教育小學同工作參考。

人道教室生命學堂

香港紅十字會自2002年開始在香港推行一套人道教室活動，以不同的活動模式，為該會的青少年會員、公眾人士及中、小學生提供體驗式探索活動，以加強參加者理解「保護生命、關懷傷困、維護尊嚴」和「戰爭也有規限」的核心價值。人道教室活動是參照紅十字國際委員會於2001年推出的探索人道法教材為藍本，這套教材曾在約二十個國家進行實驗教學，証明能對不同背景或文化的青少年產生正面果效，現時全球已有近百國家和地區同時推行。香港紅十字會現時所推行的課程，是由曾經參與日內瓦、澳洲、澳門及上海培訓的負責人進行調適的。這個「人道教室、生命學堂」教育計劃曾於2005年獲得明報「生命教育傑出教案表揚計劃」內小學組傑出教案殊榮；香港紅十字會於2007年獲得公益金資助，在2007至2010年間向三十所學校推展全期十二節的「人道教室、生命學堂」計劃。這個課程計劃各課節內容可見下表一：

表一 「人道教室、生命學堂」的課節內容

主題	內容
1. 人道教室	向學生簡介課堂內容、探索生命及人類尊嚴的重要
2. 戰火人間	讓學生探索戰爭的不同看法及對人類社會的影響
3. 戰爭的代價	讓學生探索戰爭對不同人所造成的傷害
4. 戰爭也有規限	讓學生知悉即使戰爭發生也應保護無辜者的生命
5. 童兵	探討童兵這個問題所帶來嚴重的後果
6. 地雷	探討地雷這個問題對人類所帶來的嚴重後果
7. 連鎖反應	讓學生探索少數人破壞誠信的嚴重後果
8. 維護公益	透過國際人道法庭探索應如何對破壞誠信的人做出回應
9. 置身事外	讓學生以旁觀者的角度探索可以對事件產生的果效
10. 危機中見關懷	讓學生探索戰爭對人類帶來的禍害及人道救援的重要
11. 凝聚人道力量	讓學生思考對保護生命及人類尊嚴可以做出的貢獻
12. 生命學堂	與學生總結及評估課程

何謂人道主義？根據《美國哲學百科》指出：「凡是承認人的價值或尊嚴，以人為萬物尺度，或以人性、人的限度、人的利益為主題的所有哲學，都被稱作人道主義」（杜麗燕，2005，頁20）。在「人道教室、生命學堂」的教育課程中，香港紅十字會以較為新鮮的戰爭作主題，透過以旁觀者、參與者及受害者不同角度，讓參與計劃學生的探討當生命及人類尊嚴不受尊重時會帶來的後果。這套課程以體驗式活動為主，學生可透過多媒體視聽教材、角色扮演、個案討論及處境遊戲等教學活動，增強學生以人道角度去分析事件的能力及建立尊重生命及人類尊嚴的價值。正如郝明工（2005）認為人道主義的主要原則是：「相信人類是一個統一體，在我們每個人之外再不會發現任何人；強調人的尊嚴；強調人發展自身和完善自身的能力；強調理性、客觀性與和平」（頁3-4）。人道主義的一個原則是要理解到人類尊嚴的重要，而這套「人道教室、生命學堂」課程的其中一個核心價值是「生命尊嚴」，讓學生從學習中認識到生命寶貴和人性尊嚴的正面價值。

校本人道教室的推行

佛教榮茵學校於2003學年便推行這個「人道教室、生命學堂」的課程。為了深入了解該校推行這個生命教育的校本經驗，研究員除了搜集相關的文獻和資料外，於2010年底與負責這計劃的中層主任作焦點訪談。該負責教師在回想計劃時指出在計劃的起動時，香港紅十字會要求全校所有教師參與培訓，知道人道教室的意義並認同計劃的理念後，接著培訓家長導師，然後才正式在校內推行人道教室的課程。這套教材的核心價值，正如內地學者朱文奇（2006）在《國際人道語文選》中指出「從一開始，人道法就沒有要求消滅戰爭的禍害，而是將目標確定在盡可能減輕戰爭不必要的殘酷性這點上；不管在平時還是戰時，國際法必須確保對所有人作最低限度的保護及人道待遇」（頁3-4）。這套課程計劃的理念並不是提倡反對戰爭，而是向學生推廣「在戰爭中要有人道精神」的價值。

在推行這個「人道教室、生命學堂」的課程時，佛教榮茵學校按校本情況，設計了一節海防戰爭探索之旅。在這課節中，學校會安排參與學生參觀海防博物館，除了參觀展覽館內與戰爭相關的內容之外，負責教師還會按紅十字會強調體驗式學習的要求，讓學生透過搶軍旗、救傷兵和

地雷陣等活動，去認識戰爭是會奪去生命、救傷兵不分敵我和地雷對人類生命的威脅等三個人道精神的價值。香港紅十字會在小冊中指出：「戰爭必須設有規限，至少要禁止或限制使用過分殘忍的武器或作戰方式；更要保護未參與或不再參與敵對行動的人員，例如：平民、醫務人員、受傷的戰鬥員及戰俘」（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2008，頁7）；而救傷員活動就是讓學生明白保護傷者生命是彰顯人道精神的行為，下文是負責教師的分享：

當中有三個活動，一個是救傷兵，是兩軍對壘，有些同學扮演傷兵，會看他們怎樣去救人和救人的方式，發現當中有些只救自己的人，而有一些會救其他人。我們之後會做分享，為何你會救這個人？又或為何看見他人坐在路邊受傷也不理？希望帶出從人道立場。戰爭當中雖然大家對壘，但當有人受傷時，救人應是不分你我的。（教師分享）

在這個戰爭遺址的海防博物館內，學生除了以模擬遊戲去體會戰爭中人類所受到的傷害外，亦可透過歷史的遺跡、圖片、錄影片段回到過去，就戰爭產生對人類的影響作出反思；在過程中很多學生明白到「停止戰爭，減少紛爭」的訊息。另一個參觀活動，教師和家長義工會帶領參與課程的小六學生到柴灣軍人墳場。台灣學者楊慕慈（2003）認為：「9-12歲孩子比年齡較小的孩子對死亡有較激烈的情感表達，且感受到無助與無力」（7章，頁18）。正如負責教師在下文分享中指出，小六生在參觀柴灣軍人墳場的過程，看到來自不同國籍的軍人曾經為保衛香港而戰，有些陣亡戰士的年紀更與他們是相若的，這觸動

了學生，亦使他們感受到「人的生命是不可重複的、不可讓渡的、是會死的」（鄭曉江，2009，頁15），從而亦激發他們有一份珍惜自己生命的情感，也會為自己能活命而懂得感恩。

那裡是紀念軍人的墳場，瞭解當時香港戰爭原來有很多不同國籍的軍人陣亡，有些很小，十多歲就死了，讓他們感受一下，然後作反思。（教師分享）

生命學堂的實踐

人道法庭看完片段後，模擬做軍事法庭，審判軍官是否有罪？為何要下令炸平民、攻擊平民？於是就辯方和控方去判斷，看那方的理據較多，他們分析得很好的，小朋友原來有另一種角度去分析。（教師分享）

佛教榮茵學校在實踐「人道教室、生命學堂」時，還有一個有特色的體驗活動就是人道法庭。負責教師分享時指出在人道法庭的課節中，學生首先觀看一段與軍人有關的錄影片段，然後被分派扮演為軍事法庭法官、控方律師、辯方律師和陪審員等不同角色，並就有關軍人是否合乎國際人道法作出訴訟和裁決。在這個模擬角色的學習活動中，最重要的不是在於學生對國際人道法的詮釋是否得宜，而是他們在活動中有機會就人道精神的價值作深入的思考和討論。林思伶（2007）在分享台灣經驗時提出：「針對學生知、情、意、行的平衡訓練，促其養成反省覺察生命現象和快樂學習的態度，正是生命教育所強調的目標」（頁83）。與此同時，在這個校本生命教育的課程中，教師還安排小六生寫一篇軍人日記，讓他們想像自己是一位軍人，去撰寫一篇與軍旅生活有關的

日記；這個活動可讓學生整理他在生命學堂學習歷程的感受。郭志丕（2001）牧師早年的分享曾指出：「生命教育不是單向的教導，而是生命的分享」；這個寫軍人日記的學習活動，正正是一個讓學生分享對生命看法的好機會。

在下文訪談的分享，負責教師指出這個生命學堂課程推行成功的其中一個重要因素，是引入社會力量 and 家長義工的參與。香港紅十字會負責人除了派義工協助學校和家長落實這個「人道教室、生命學堂」的課程活動外，亦十分重視學生家長的參與。為了培訓家長成為人道教室的義務導師，學校和香港紅十字會「為家長導師提供4次培訓課程，讓家長導師了解每次學習活動的分工及指引，並在培訓中即時分享及檢討」（佛教榮茵學校（上午校），2006，頁164），這使家長義工了解每課節活動的人道訊息，其作用不單建立了家長做導師的自信，亦可令家長對學習內容有共鳴，並能在家中與子女進行親子溝通，深化子女在生命學堂的學習。在香港紅十字會的研究報告，整體家長義工的評價與佛教榮茵家長是一致的；「根據導師的回應，家長的評價都十分正面；有帶領活動的家長義工都認為活動課題富有意義，更有學校家教會主動提出願意支付3,000元的參加費用」（香港紅十字會，2010，頁13）。

初時是按紅十字會的做法，每節1小時30分在星期六的多元智能堂做，當時紅十字會有較多的支援，每次有數位義工來帶著老師與家長一起帶；這個方式很成功，家長慢慢地投入，每1-2次活動後開會，家長有很多的意見。（教師分享）

學習人道與生命教育

當年人道教室開始時，剛巧是海嘯，看到

紅十字會在當地幫助尋人；學生會回來與我說看到紅十字會在當地幫忙；因為上了這個課程，令他們知道紅十字會的工作，不只於捐錢、捐血、救人，原來還有其他工作可以做。這會引發他們日後對義工工作較為熱心呢！（教師分享）

從負責教師在上文的真情分享，可以看到「人道教室、生命學堂」對參與學生的影響。經歷了一連串體驗式學習活動，參加者不斷學習人道精神的核心價值和思考與人類生命有關的問題，這亦使參與學生對香港紅十字會的服務有較多關注，並促使他們較熱心地參與義務工作，實踐人道精神。正如林繼偉（2004）認為「諾丁的關懷倫理學著重人性中關懷的情意力量，使人的關懷情意成為實現社會正義的人性動力」（頁145）。在這個校本生命教育的學習歷程，學生的關懷情意得到孕育，並轉化成為關愛別人和社會的行動，這體現出學生的生命力量。「人道行動是人類愛心的體現，只有發端於人的道德自覺，才顯出其真正的價值」（陳明（主編），1996，頁305）；可見，在課程被觸動的學生能自覺地產生多些對別人的愛心和利他的行為，在生命中活現人道精神的核心價值。

梁志援（2008）在《和孩子一起學習生命教育》一書中寫出「這種對生命的領悟，並不是與生俱來的本能，必須經過適當的指引和教導」；在這個「人道教室、生命學堂」課程計劃，「讓參加者透過體驗活動，探索個案的內容，作出討論，反思生命的意義，以及尊嚴對人的重要性」（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2008，頁5），有效地指導和培育學生對生命教育的認識和理解。從下文負責教師的訪談，發現竟然有參與學生在畢業後還會提及這個課程，這反映出

學生因學習了「生命與尊嚴」的人道核心價值，而內化了要減少對他人的暴力行為。從孫效智（2004）的分析「生命教育以知行合一為目標，而知行之間具相互為用性：深刻的力行能帶來深刻的真知，而深刻的真知又能推動人進一步身體力行」（頁15）；看來這個強調體驗學習活動的課程，是能令一些學生深刻地了解人道精神核心價值的機會，並將其學習成效溶入自己的生命，改變了這些學生日後的行為。

有些學生畢業後來信提及或回來傾談時，說以前也喜歡用暴力，因參加了這課程，現時懂得顧及他人感受。（教育分享）

啟示

內地學者金生鈺（2007）提倡「學校和教師有必須推進生命教育，在理解生命的基礎上引導生命的自我發展，促進生命的精彩和輝煌」（頁34）。佛教榮茵學校在推行「人道教室、生命學堂」的課程計劃中，確實令到一些參與學生認識到人道精神，透過海防戰爭探索之旅、參觀軍人墳場、人道法庭的角色扮演和寫軍人日記等多元學習活動，學生深刻認識了「戰爭也有規限」、「生命與尊嚴」和「保護生命、關懷傷困、維護尊嚴」等三個核心價值；從而懂得珍惜生命、參

與義工和反暴力。「生命是無價的，人死不能復生，所以每個人都應熱愛生命，把生命看成人間至愛、不放棄、不割捨、不偷生，完整的保護生命」（詹棟樑，2004，頁231）；在與負責教師的分享中，了解到學生在這個強調體驗和反思的校本課程中對生命意義有深刻的學習。

與此同時，這個參照紅十字國際委員會人道法的校本生命教育成功之處，是能發揮家長義工的力量，不單把家長培訓成生命學堂的義務導師，並藉此創造話題讓家長和子女一起去探討生命課題，活化了兩代人生命的碰撞。正如鈕則誠（2008）指出：「華人的生命教育要教的是中國生命學問，而非西方科學與哲學知識以及宗教信仰。」作為有華人特色的生命教育案例，這個校本課程不單沒有宗教色彩，並提高了學生對人道精神核心價值的認知，更能影響一些學生的行為，體現生命教育的成效，值得有志推動生命教育的其他學校同工作參考。此外，不得不提的是，若能在個案中加入一些曾參與課程的學生作親身分享，將使這篇外顯校本隱性知識的文章更具說服力。最後，這個在全球有近百國家和地區同時推行的「人道教室、生命學堂」課程計劃，究竟這個課程在非華人地區是否也對學員產生相若的成效，這是值得關注生命教育學者作進一步研究的。

參考文獻

- 朱文奇（2006）。《國際人道法文選》。北京：法律出版社。
- 佛教榮茵學校（上午校）（2006）。〈海防戰爭探索之旅〉。《談【美德】·論【價值】》德育教材手冊（頁164-166）。香港：教育統籌局、明報。
- 李忠紅（2008）。〈關注生命教育的超越路向與超越意識〉。載《思想政治教育》（2008.06），23-25。
- 杜麗燕（2005）。《人性的曙光——希臘人道主義探源》。北京：華夏出版社。
- 林思伶（2007）。〈華人社會生命教育的發展——臺灣經驗〉。載黃素君（編），《「華人社會的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專題演講集》。澳門：澳門大學教育學院。

- 林繼偉（2004）。〈社會正義與社會關懷〉。《生命教育之理論與實踐》（頁 137-152）。台北：心理出版社。
- 金生鈇（2007）。〈現代教育的生命關懷〉。載劉鉄芳（主編），《現代生命的生命關懷》（頁 32-36），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 胡少偉（2010）。〈港深小學教師說學校生命教育的故事〉。載黃素君（編），《2009 年華人社會的教育發展系統研討會「教師說故事・說教師的故事」論文集》（頁 196-210）。澳門：澳門大學教育學院。
- 香港紅十字會（2010）。《「人道教室、生命學堂」2007-2010 研究報告》。香港：香港紅十字會。
-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2008）。《人道教室、生命學堂》。香港：香港紅十字會。
- 孫效智（2004）。〈導讀〉。《歌詠生命旋律——九年一貫生命教育教案》（頁 8-12）。台北：幼獅文化事業。
- 郝明工（2005）。《人道主義與二十世紀的中國文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張素玲、巴兆成等（主編）（2007）。《生命教育》。山東：中國石油大學出版社。
- 張淑美（2006）。〈生死教育〉。載林綺雲（主編），《實用生死學》（第 2 章，頁 8-40）。台中：華格那企業。
- 教育部（2009）。《輔導教師參考手冊》。2011 年 6 月 1 日，取自 <http://life.cps.shs.hcc.edu.tw/ezcatfiles/b001/img/img/02.pdf>。
- 梁志援（2008）。《和孩子一起學習生命教育》。台北：稻田出版。
- 郭志丕（2001）。〈引領孩子尋索生命的價值〉。載《親親孩子親親書——領孩子尋索生命的價值》（頁 11）。香港：宗教教育中心。
- 郭齊勇（2008）。《中國哲學智慧的探索》。北京：中華書局。
- 陳明（主編）（1996）。《中國傳統文化中的人道主義》。北京：華夏出版社。
- 傅偉勳（1994）。《學問的生命與生命的學問》。臺北：正中書局。
- 曾愛芳（2011.7.8）。〈馬鞍山循道衛理 生命教育「六年一貫」〉。《星島日報》，F01 版。
- 鈕則誠（2008）。〈從台灣生命教育到華人生命教育〉。載黃旭、張文質（主編），《生命教育》（頁 23-30）。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
- 馮建軍等（2007）。《生命化教育》。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
- 楊慕慈（2003）。《生命教育》。台灣：禾楓書局。
- 葉億兆、楊可琪（2008）。〈深化關愛校園文化〉。《教師中心傳真》，第 68 期。
- 詹棟樑（2004）。《生命教育》。台北：師大書苑。
- 廖睿詩（2007）。〈陪伴孩子在生活中實踐：生命教育的喜樂〉。《生命教育通訊》，第 14 期，8-9。
- 課程發展議會（2010）。《生活與社會課程（中一至中三）第二次諮詢稿》。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瀏覽日期：2011 年 6 月 1 日，取自 http://www.edb.gov.hk/FileManager/TC/Content_3241/L&S_2nd_chi.pdf。
- 鄧立光（2008）。《中國哲學與文化復興詮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鄭曉江（2009）。〈通過生命教育構建現代生死觀的核心價值〉。《中小學心理健康教育》，141。北京：開明出版社。
- 謝藝泉（2009）。〈中小學生命教育課程體系建構的思考〉。《時代教育》，11-12，135-136。